

尊貴之泰錫度寧波車 (H.E. Tai Situ Rinpoche)

『慈』、『悲』基本法 (1995)

當我們談及菩提心法門，首先要有大悲心，這悲心是希望能夠令到眾生消除痛苦而得解脫；另一方面要無緣大慈，同體大悲，與眾生一同分享一切快樂，與此同時亦要給予眾生快樂，這種心態是毫無分別心，也是基於完全平等，故此修持菩提心就是修金剛乘的最基本心法。當我們能以這菩提心為根基，在實踐修持中就有足夠力量及方便，而能夠對於不同背景及境界的眾生，均可產生利他的心態。

每一個修行人都有他不同動機與趣向，基本上可分成三大類：

一、如彌勒日巴祖師，發願修持於現生中將其生命一切完全投入於修行，目的只有一個，就是希望以短速時間內可成就圓滿證佛果，這是一心投入而達至即身成就的修行趣。

二、希望來世得到證悟，雖未能即身成佛，但可累積所做一切修持而種植出一個於未來生中成就的「因」，而在現生中所做的是侍奉佛法、照顧家庭、照顧寺院，這過程也可利益眾生(現生當中做有意義的事，作為修行趣向)。

三、渴望來生得證悟成佛，但時間將會更為長遠，現生中雖修行佛法，得佛法薰陶，但這只不過是求佛庇祐，希望得到加持，目的為了現生事業，而成佛則可能會去到很多世以後，但這種類別，在現世人中所佔比率則為最高。